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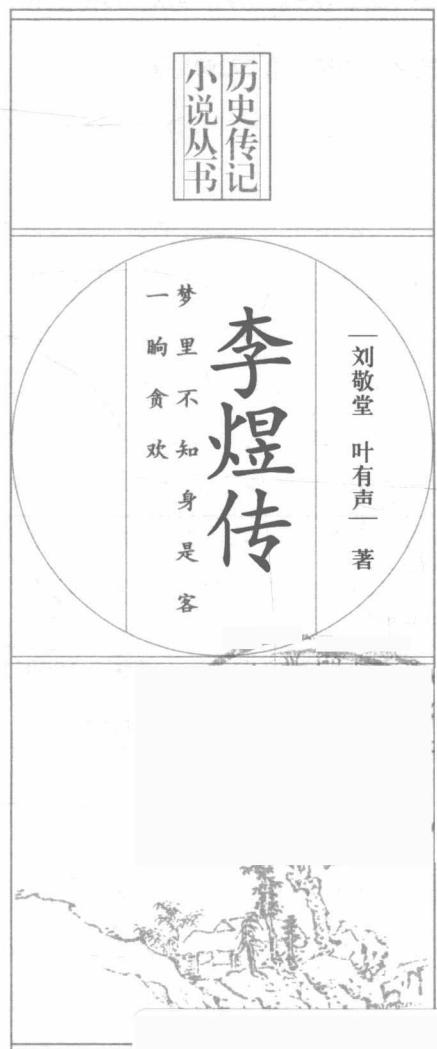
李煜传

一梦里
一晌贪欢
不知身是客

刘敬堂
叶有声著

中国文史出版社

中国文史出版社



中国文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梦里不知身是客, 一晌贪欢: 李煜传 / 刘敬堂, 叶有声著. —北京: 中国文史出版社, 2016.11

ISBN 978-7-5034-8589-3

I . ①梦… II . ①刘… ②叶… III . ①李煜 (937-978) —传记 IV . ① K827=43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272803 号

责任编辑: 徐玉霞

出版发行: 中国文史出版社

网 址: www.chinawenshi.net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3 号 邮编: 100811

电 话: 010-66173572 66168268 66192736 (发行部)

传 真: 010-66192703

印 装: 北京温林源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16 开

印 张: 15.75

字 数: 286 千字

版 次: 2017 年 3 月北京第 1 版

印 次: 2017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39.80 元

文史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文史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与发行部联系退换。

序

中国有句古话：玩物丧志。此话不但内涵丰富，且已经过了无数次印证而被世人所认可。

假若说，有人因玩物而丧志，只能是他个人的悲哀。若有人因玩物不但自己丧志，还要祸及他人，则就是一种悲剧了。更有甚者，因玩物不但自己丧志、丧家、丧江山，还祸及众多无辜者时，则是一种不可饶恕的罪过！

李煜，就是后者。

在词的国度里，李煜是位难得的帝王，但在中国历史上，他又是一位十分糟糕的国主。关于他的功过是非，史学界已早有定论；关于他在文学史上的造诣，也已有精辟论述。还有不少关于他的影视和舞台艺术作品，但似乎都透着一种同情和褒扬的温馨。在这部作品中，我们通过《霓裳羽衣舞》这部古舞谱的发现、整理、收藏到消失这一主线，揭示了作品的主题。

歌舞是人类在自己的生活中创造出来的。它伴随着人类从远古走到今天，还将走向未来。作为艺术，它是人类的财富。优秀的艺术会给人们以真善美的艺术享受。这也包括已经失传的《霓裳羽衣舞》。歌舞虽好，但不可因迷恋无度而走进误区。古人如此，今人亦应如此。

除了主人公李煜之外，这部作品还着重描写了娥皇、女英、窈娘三位女性，她们都与歌舞有关。娥皇和女英是同胞姐妹，也是先后的两位国后；混血儿窈娘是李煜的妃子，更是歌舞的化身（她也是中国妇女缠足这一陋习的始作俑者）。娥皇病逝后，女英继任国后，金陵破城被押往汴京，受尽凌辱，她看着喝了毒酒的丈夫死在自己眼前，最终她追随李煜葬于北岷山中。窈娘则带着她抄录的半部舞谱离开了汴京，不知所终。

我们从南宋晚期宫廷的歌台舞榭中，似乎还能看到这部古舞谱的某些影子。对于今天，仍有其警示之意。

2016年8月



序



崂子

中国有句古话：玩物丧志。此语不但有极为丰富的内涵，且已经过了无数次的印证而被世人所认可。

假若说，有人因玩物而丧志的话，至多是他个人的悲哀而已；倘若有人因玩物不但自己丧志，还要祸及他人时，则就是一种悲剧了；更有甚者，因玩物不但自己丧志，还要丧命、丧家、丧江山并祸及众多的人，则是一种不可饶恕的罪过。

物，是一种客观存在的客体，它的本身是中性的，并无罪过可言。问题是玩物者本身。这正像炸药本身并无罪过一样，若用它造福于人类，它是有功的；若用它去伤害人类，其罪过在于使用者。再如以黄金珠宝为例，它们本身是一种财富，并无罪过，若有人为了得到它或用它去达到某种目的而产生的罪过，其罪亦不在它们。

这部长篇小说描写的主人公李煜，他玩的“物”是歌舞。他玩歌舞可以说是玩到了登峰造极的地步，不但平日里沉醉在歌舞之中，甚至在敌军围攻都城、社稷危在旦夕之时，仍然诵经礼佛、听歌观舞！就是在他当了北宋皇帝赵匡胤的俘虏，并被软禁之后，他仍难以忘怀昔时的宫廷歌舞，而且还要悄悄地重温那部令他刻骨铭心的古舞谱，最终因此而换来一杯鸩酒。他在极度痛苦之中死去！

在词的国度里，李煜是位十分难得的君王，但在中国的历史上，他却是一位十分糟糕的国主。关于他的功过是非，史学界已早有定论；关于他在文学上的成就和书法艺术上的造诣，文学史和艺术史上也都有精辟的论述。还有不少关于他的小说和影视作品，但似乎都透着一种同情和褒扬的温馨。而在这部作品中，作者却另有眼光，通过一部古舞谱——《霓裳羽衣舞》的发现、整理、收藏以至最后消失这一主线，鞭笞了李煜因迷恋歌舞而不惜荒废国事，不惜挥霍巨金，不惜民间疾苦，不惜将士生命，不惜家庙祀器，不惜将国库中的艺术瑰宝付之一炬，唯惜那部杨玉环留下来的古舞谱！更可悲的是，这部古舞谱终于陪伴着他走进了冰冷的墓穴。

这似乎不是这部作品的最终用意。

歌舞是人类自己创造出来的。歌舞陪伴着人类从远古走到今天，还将走向未来。作为艺术，它是人类的财富。优秀的歌舞和其他文艺作品一样，会给人以真善美的艺

术享受——这也包括早已失传的《霓裳羽衣舞》。歌舞虽好，但是不可迷恋无度而走入误区，古人如此，今人亦应知此。

这部作品中还着重描写了三位女性，她们都与歌舞有关：姐姐娥皇和胞妹女英，是李煜先后的两位国后，并成为李煜从一国之主的宝座上跌落到阶下囚的人生注释，还有一位不可忽视的女性——窈娘。她是位混血儿妃子，更是歌舞的化身。从她踏进南唐后宫之日起，到她被押解到大宋的京都，并在大宋宫廷和上流社会表演、教练舞蹈，她便和歌舞浑然一体了（她还先后在南唐和大宋两个朝廷的后宫教练妇女缠足。她是中国妇女缠足这一陋习的始作俑者）。但她始终没有大小国后那样的条件，所以虽也学过《霓裳羽衣舞》，但终因未得到真传而未学到家。后来，古舞谱随李煜葬于洛阳北邙山之后，她便不知去向了。有的说她嫁人走了，有的说她遁入了空门，有的说她去了遥远的异国。至于她抄下的那半部残缺的古舞谱，便以讹传讹地遗留在世间了。我们不妨从南宋临安和明末南京的宫廷、教坊及歌台舞榭中，仔细寻找一下，或许还能找到这部古舞谱的某些影子。对于今天，仍有其警示之意。

这部作品告诉我们：《霓裳羽衣舞》的本身，是无罪可言的。



目 录

第一章 古墓霓裳谁能识 后宫歌舞几时休	001
第二章 皇子偷情杏花坞 储君暴死金陵宫	025
第三章 江山残缺中主崩 歌舞依旧娥皇愁	047
第四章 秋风来时意凄凄 伊人走后情切切	066
第五章 娥皇病卧长秋宫 女英幽会画堂畔	084
第六章 三起风波宫阙乱 一代丽人香魂消	103
第七章 旧情新欢小周后 危机四伏金陵城	123
第八章 壮志未酬身先死 山雨欲来国将亡	155
第九章 秦淮河里将士血 石头城上国主泪	182
第十章 汴京城里梦故国 北邙山上筑新坟	201
后 记	242



第一章 古墓霓裳谁能识 后宫歌舞几时休

晚妆初了明肌雪，春殿嫔娥鱼贯列。凤箫吹断水云间，重按霓裳歌遍彻。
临风谁更飘香屑，醉拍阑干情味切。归时休放烛花红，待踏马蹄清夜月。

——《玉楼春》

唐昭宗龙纪二年（公元890年），阳春三月。

朗州（今湖南常德）北郊的一座无名墓，被人在夜间盗了！

第二天一大早，一个放牛的少年看到一座被掘开的墓穴。墓穴的四周是一堆新土。墓坑中有一口已被撬开的棺木。从被掘开的墓穴现场来看，棺中既无尸骨，又无华丽的饰物或其他随葬物，唯有一柄扔在一旁的牛尾拂子和一套已经腐烂了的平常衣冠。可以断定，这是一座匆忙中安葬的衣冠冢。

此墓的主人是谁？

盗墓者在此墓中盗到了何物？

那放牛少年的父母信佛。少年将此事告诉父母之后，他父亲不忍心已入土的棺木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便荷了一柄铁锹，和儿子一道铲土盖上了墓穴。过了一些日子，落了一场大雨，那隆出地面的土丘便被雨水冲刷成了一片平地。后来，那里渐渐长出一些青草，再后来，事过境迁，谁也不知道那里曾经发生过什么了。

其实，这座衣冠冢的主人曾经是位显赫一时的人物——广东良德人氏冯元一，也就是唐玄宗的宠臣高力士。

那个盗墓者原以为墓中会有价值连城的金银珍宝，但当撬开棺木时，才发现盗的是座空墓！

但也不是一无所获。

盗墓者姓郑，外号叫郑浑子，是个好吃懒做、专干偷鸡摸狗勾当的赌徒。他小时



候曾听他祖父说过，当年有个犯了事的京城大官，回长安路过朗州时，病死了，埋在了北郊。他寻思，既然是京城大官，墓中定会有财宝，何不趁着黑夜去挖些出来，以偿还欠下的赌债？于是，他到北郊的坟地里察看了多次，见每座墓前都立有墓碑，碑上刻有墓主人的姓名，唯有一座坟墓没有立碑。他想，大约是那位京官怕人盗墓，才故意不立石碑的。于是，他便连夜动手掘开了。他发现墓中并无财物，唯在棺木的头部有一只密封的灰色陶罐。他欣喜若狂，以为里边定装着稀世珍宝，便抱回家。他急不可耐地打开一看，发现里边只装着一卷黄绢，绢上画满了各种符号，符号旁边画着一些跳大神的小人儿。他一气之下将陶罐摔碎了，还将那卷黄绢扔在灶前，准备当引火柴用。他婆娘见了，便说，不如卖给城里的杂货铺去包装货物，还可以换回半斤盐。他一听，觉得有理，于是就送到了杂货铺。

那杂货铺的老板是认识几个字的，但看了半天也没看懂，于是，便给了郑浑子二斤盐，留下了这卷黄绢。他舍不得用它包装货物，便放在了阁楼上。后来，便忘了此事。

原来，高力士晚年被唐肃宗免去所有官职和封号之后，又发配岭南，到了巫州。宝应元年（公元762年），玄宗和肃宗相继去世，高力士被赦，返回长安，在途经朗州时病倒了。在病中，他得知与他相处六十多年的唐玄宗的死讯之后，便挣扎着下了床，面北而拜，边拜边哭。由于悲痛过度，多次昏倒在地。最后，竟吐血斗余，悲恸而绝！随他同行的几个贴身宫人怕有不测，便连夜将他的尸体运往他的原籍，又在朗州北郊草草筑了一座衣冠冢，以掩人耳目。在棺木中，除了放上他穿的一套常服和他的那柄形影不离的牛尾拂子外，便是那只陶罐了。

那陶罐里装着的倒也真是稀世珍宝。这是唐玄宗亲自创制的《霓裳羽衣曲》的曲谱，谱上还绘着杨玉环根据曲谱亲自编排《霓裳羽衣舞》的舞蹈图形，也就是舞谱。

这部舞谱，是杨玉环的遗物。杨玉环生前十分珍爱这部舞谱。当年，“安史之乱”时她随唐玄宗避乱西行，特意将舞谱带在身边。当君臣们走到马嵬坡时，护驾的御林军发生了兵变，先杀死了宰相杨国忠，又央求处死杨玉环！唐玄宗知道大势已去，只好流着泪赐死杨玉环！杨玉环在马嵬驿站佛堂的梨树下自缢前，曾嘱咐高力士将此谱与她同葬。高力士舍不得，便将舞谱留下了。在他发配岭南时，也随身带着。为防止途中遇雨或天阴潮湿损坏舞谱，他还特意选了一只陶罐，将舞谱密封在罐中。由于随行的宫人不知道这古谱的来历，又嫌带着它不方便，所以便随同他的衣冠装在棺木中了。



也不知过了十几年还是几十年，那家杂货店因经营不善关门了。老板在变卖家产时，将这部封满灰尘的舞谱卖给了一个书商，那书商的后代又以十两银子卖给了一个从金陵来的云游道士。

这部舞谱若当年随杨玉环去了，或在高力士的衣冠冢中永远埋在地下，或郑浑子一气之下将它扔进灶膛里化成灰烬，或杂货店的老板将它裁成小块包装了红糖、食盐……也许人世间会少了些荒谬和悲剧。可是，它似乎命不该绝，在若干年之后，它又出现了，于是，又演绎出了一串串人间悲剧。

其实，这部舞谱与人世间的金银财富、珍宝古玩、豪宅高楼、香车宝马、山珍海味、玉玺龙座等一样，它们本身并无罪过，但若过度地迷它，恋它，嗜它，宠它，就会物极必反。歌舞过滥，必会生奢侈；奢侈过滥，必会使人昏聩；昏聩者多了，社会就糜烂、腐败。若平头百姓和商贾官吏奢侈过滥，顶多是导致家败人亡而已；若帝王奢侈过滥，轻则贻害天下百姓，重则亡江山社稷，这是有目共睹的古今教训。

二

保大十六年，即周显德五年（公元958年），四月初八。

金陵城里的考棚坊，是靠近宫禁的一条十分繁华的商业街。街道两旁是店铺，有卖绸缎、布匹的，有卖南北杂货的，也有卖文房四宝和金银首饰的，其中还夹杂着当铺、药铺、酒楼、客栈，客商云集，熙熙攘攘；讨价还价，市声喧天。

在考棚坊的尽头，是一家茶馆，馆中已坐满了茶客。他们或独占一席，或三五围桌。从衣着打扮上看，这些茶客既不是为一日三餐而奔波的市井小民，也并非是在田中劳作的农家。有的是书生，有的是官吏，有的是无所事事的富家子弟，也有的是饱食终日的绅士。奇怪的是，他们虽然坐在那里，却很少品茶，更没有说笑走动。原来，他们是在悄悄地静听一种声音——从高高宫墙中传出来的阵阵丝竹之声，和宫女们悦耳动听的歌喉声。虽然已是日上三竿了，可是宫中从昨夜开始的歌舞至今尚未散场，故而引得这些闲人往这茶馆里钻。虽说他们不能亲眼见到宫中歌舞宴饮的气派场面，但在这里隔墙听音，也可大饱耳福。由于有了这通宵达旦的歌舞之声，吸引了一批又一批有闲人士前来倾听，考棚坊的茶馆生意十分兴隆。

宫中的歌舞宴饮是从头晚酉时开始的，直到今日辰时还未结束。通宵达旦，好不热闹。



此时，南唐王朝的六皇子李煜，字从嘉，刚从凌波苑中回到东宫。虽然他在凌波苑里观赏了一夜歌舞，宴饮了一夜琼浆，眼前的楼台人影有些朦胧，脚底下软乎乎的似踩在云团里，但他毫无倦意。这位22岁的皇子，越是在盛大的舞宴中，越神情激昂，经久不疲。此刻他要趁热打铁，赶着把刚刚吟成的一首词抄录下来，否则，若是睡上一觉醒来再写，那词中的意境便会逃遁而去，任你如何追忆，也是枉然。这是他以往写词的经验。他写的词，都是灵感一来，妙语佳句便如泉涌般地奔泻出来，随手录下，就是一首好词。他伏在条案上，挥笔写下了一首《浣溪沙》：

红日已高三丈透，金炉次第添香兽，红锦地衣随步皱。

佳人舞点金钗溜，酒恶时拈花蕊嗅，别殿遥闻箫鼓奏。

写完后，他又反复吟哦了几遍，觉得满意了，才交给贴身侍候他的宫女桂十六，让她抄正，然后存于书案右边的樟木书架上。

他的这首词，即是昨日至今晨歌舞宴饮的真实写照，亦是南唐王朝宫廷生活的一个缩影。夜去朝来，红日高升，宫人还在往金制的香炉中添香，宫中的歌舞还在继续不停，那锦缎地毯已被舞者的舞步踩起了皱纹，其热闹景观可想而知。在词的下片，作者写佳人们狂欢一夜，此时已经身慵力乏了，但为了陪伴自己，还要强打精神，边歌边舞，以至于发髻松散，金钗滑脱。作者一面欣赏歌舞，一面饮酒作乐，饮到半醉时，便拈下一枝花蕊，凑到鼻子跟前闻一会，以使精神能爽快一些。此时，又从远处传来别处宫殿中的管弦箫鼓之声，此起彼伏，连绵不绝。

宫墙外边茶馆里的那些茶客们，也听得欲醉欲仙，得到了一种好奇心的满足。

就在南唐王朝迷恋于腐朽奢靡、纵情酒色的同时，后周帝国已在北方称雄，吞并南唐是后周国皇帝的一大心愿。歌舞升平中的南唐王朝，还不知道自己已酿下了一杯亡国的苦酒。

“从嘉，又写词了？”

李煜的妻子、皇子妃周娥皇轻步飘然走进来。她用纤纤玉手扶着丈夫的肩，笑容可掬。

李煜从极度兴奋的情绪中被唤醒过来，他让桂十六将抄好的《浣溪沙》取出，递给娥皇：“请爱妃赐教。”

这娥皇妃不仅有倾国之貌，还精通音律，喜爱辞赋。她对词中描写的狂欢之情是

明白的。看后，她微微一笑，说道：“皇子如此欢快，妾颇感自慰。不过，我觉得，皇子要适可而止，稍加节制才好，以免因歌舞过度而伤神损身，亦易荒疏学业。”

李煜不以为然地说道：“多谢爱妃提醒，不过，人生得乐尽情乐，得欢恣意欢。乐而无忧是也！”

娥皇仍是微微一笑，不曾进一步相劝。因为在此时此刻，再多的忠告他也听不进去。

“乐而无忧”，这的确是李煜的生活写照。只求欢乐，不问国事，是他“乐而无忧”的一个重要内容。

李煜一表人才，宽宽的额头，微胖而似圆近方的脸，令人惊异的是左目有双瞳孔，有人说他是舜帝再生，是天上星宿下凡。但这非凡的生相，却险些给他带来杀身灾难。

皇太子李弘冀是他一母所生的大哥，生性好妒。他厌恶六皇子李煜不寻常的长相，几次欲下毒手加害于他。李煜为了避祸，住在东宫，开办崇文馆，招了不少贤士文人，研究文学，填词赋诗，疏远国事，以消除长兄弘冀对他的疑嫌。此外，他更加沉溺于歌舞酒宴之中，醉生梦死，一副与世无争的样子，以求避免灾祸，故常与人言：得乐尽情乐，得欢恣意欢。

“从嘉，今天是什么日子，可曾记得？”娥皇用一双温柔的眼睛望着丈夫。

“四月初八，是吧？”

娥皇笑了：“难道不记得今天是我们小仲寓的满月？”

小仲寓是他们的儿子，也是南唐李氏皇家的第四代长孙。生下时，皇祖父给他取名仲寓，寓意为仲尼之孔学，将来文成礼乐。

李煜听了，恍然忆起。他敲了敲自己宽宽的额头，自惭地说：“哟，都怪我乐而忘事，若非爱妃提醒，差点忘了我们的宝贝儿子已出生一个月了，惭愧，惭愧！”说完，连忙站起来，携着娥皇的手向外走去。

路上，娥皇告诉李煜，正宗寺已安排了满月喜宴，喜宴设在瑶光殿里。她还告诉李煜，为了庆贺儿子的满月，她还专门谱了一支用琵琶弹奏的《邀醉押破曲》，准备在满月喜宴上弹奏。她一面说着，一面以双手作弹奏状，还轻轻地将曲子唱了出来。唱完后又问李煜：“这曲子能登大雅之堂否？”

李煜拍手赞叹：“好，好，此曲只应天上才有，如何散落人间来！”说着拉起娥皇的手，快步向瑶光殿走去。

六皇子妃周娥皇，不但以端庄贤淑受到后宫的尊重和爱戴，而且多才多艺，琴棋书画和诗词歌赋无所不通。更令人们敬佩的是，她擅长丹青。她曾画了一幅《空谷美



人图》——倒悬在岩石上的兰草，装裱好刚刚挂在壁上，不想便有几只蜜蜂和蝴蝶从窗外飞进来，围绕画面上的兰花翩翩翻飞，竟驱之不去，叫人好生惊奇。

瑶光殿里，热闹非凡。

皇亲国戚、文武大臣以及一些外国使节，各带着精美礼品欢聚瑶光殿里。

满月喜宴开始前，由小乐班演奏著名的喜庆乐曲《婀娜曲》，娥皇宫中的宫女桂十五、桂十六这对孪生姐妹，在前面端着“洗儿果”，李煜和娥皇在后面请宾客品尝，以示礼节。这是皇家传统礼仪。接着，由宫中女官领着两名宫女，用绣着观音送子的锦缎兜兜，抬着刚刚满月的小仲寓，另有两名宫女托着绣有“长命富贵”的金丝绣花囊，逐一走过宾客面前，致礼道谢。于是，宾客们一面夸赞小仲寓生得不凡，一面往那绣囊中投放礼物：有金银元宝、项圈玉链，也有珍珠玛瑙、翡翠水晶等，珠光宝气，琳琅满目。

“皇后驾到！”

随着一声高呼，宫娥彩女们拥戴着钟皇后缓缓地走进大殿。在皇后后面，一位宫娥抱着一枚金光闪闪的心状物，十分惹眼。所有的目光都投向那件礼物。此时，李煜的另一个妃子黄妃快嘴快舌地说：“哟，皇祖母真是特别喜爱小皇孙，铸了这上好的金子心，意思是小仲寓是皇祖母的心，皇后，我说得对否？”

钟皇后高兴地说：“对呀，对呀，我太高兴了，我这个漂亮皇孙，世上无双呀！”

娥皇受宠若惊，她迎住钟皇后跪下。李煜也跨上一步跪下，一同叩谢母后。

“感谢母后恩宠，儿媳诚惶诚恐！”

“母后恩宠，儿永铭记！”

钟皇后以手示意：“快起来吧，过两年再给我添一个同样漂亮的小皇孙！你们其余的皇子妃也要给我多生漂亮的小皇孙。我江南李氏儿孙满堂，就可以复兴大唐祖宗基业了！”

满堂宾客随声附和，瑶光殿里的气氛更加活跃。在场的，唯黄妃有几分难堪。她被李煜纳妃已经两年半了，腹中仍无变化。钟皇后所说其余皇子妃，自然也包括她了。但黄妃十分机灵，她打趣道：“皇祖母祝愿皇孙们要复兴盛唐基业，这是儿孙们的心愿。再请皇祖母对小仲寓祝福一番吧！”

“说得好！”钟皇后笑着说，“祝福我的皇孙儿，长命百岁，文可胜司马，武可比孙武，将来能为侯为王！”

宫中欢声不断，笑语喧哗。娥皇还亲自用琵琶弹奏了曲子，大家喝彩如雷，瑶光



殿里一派欢乐祥和的盛世气象。

满月喜宴之后，宾客各自散去。早有黄妃、宜爱、意可、庆奴、雪仪等一班皇子妃和宫女们拥着小仲寓及李煜夫妻，热热闹闹回到了瑶环宫。这是娥皇的寝宫。

进了瑶环宫大院，南墙根下有一株白色的紫薇树，北院墙根下有七株紫色的紫薇树，在阳光照耀下，紫薇花朵朵盛开，香馥满园，紫薇花是白色的，煞是好看，惹来许多蜜蜂贪婪地采吸花蕊。这花儿的白色象征淑雅，紫色象征华贵。花开时间甚长，有半年之久，不落英华，这暗示了女主人贤淑华贵，久盛不凋。别人都不曾注意到或注意了未留意，唯黄妃心直语快：“周夫人，你这院子怎么南边只栽一株紫薇花，北面院墙却栽着七株紫薇花呢？”

经黄妃这一提，乔娘、宜爱、庆奴也都注意到了：“是呀，这是怎么回事呢？”

娥皇微微一笑，说道：“我嫁进宫不过三年光景，在这之前，六皇子就栽上了。请他解释吧。”

李煜笑着点了点头说：“爱妃绝顶聪明，还能不知个中奥秘？”

娥皇莞尔，她不急不慢地说：“想来六皇子生性崇佛，必敬天星。这南院墙下一株紫薇花应了南斗之数；这北墙下七株紫薇花应了北斗之数，不知此推想对否？”

“爱妃太灵慧了。”李煜夸赞说。

天上有紫微星、南斗星、北斗星，三星高照，这就是李煜在迎娶娥皇前一年，经过深思之后，才栽下这八株紫薇树的。因为李煜对佛教特别虔诚。

当然，这里边还有一层很深的含意：盛唐皇帝李世民，据传就是天上的紫微星下凡。而这紫薇即紫微，不必明言，意在其中。

看来，李煜虽然自己并不想当皇帝，但十分仰慕自己李氏先祖，并寄厚望于皇子仲寓，这是他的一个隐秘。

黄妃说：“果真周夫人心中灵慧，不是凡人可比哦！”

娥皇双颊绯红，说：“可别讥笑我了，我不过胡猜猜罢了。你们其实也都明白，对吧！”

到了瑶环宫中，进院后要经回廊过小院再上楼。那回廊中的雕柱上挂着两只鸟架，左柱是一只鹦鹉，乃闔婆国（今印尼）进贡之鸟，全身雪白，李煜十分喜爱；右柱上是一只八哥，全身乌黑。这一白一黑两个精灵，见进来这么多人，一时兴起，鹦鹉振翅大声叫道：“乐而无忧，乐而无忧！”



八哥也争着叫道：“心疏利禄，心疏利禄！”

妃子和宫女们齐声笑了。

这时，李煜还站在院中没进来，他对身边的妃子们道：“这紫薇花正盛开，香郁扑鼻，我们每人折几枝，去参加舞宴吧！”

听了六皇子的召唤，妃子、宫女们自然高兴响应，都纷纷返回院中，攀枝折花。

娥皇说她累了，便接过宫女手中的小仲寓，轻步进了自己的宫中。

李煜在妃子、宫女们的拥簇下，又朝凌波苑走去。

三

又是一夜歌舞宴饮。

连着几夜未眠，李煜亢奋过度，现在倒真的感到有些困倦了。

黄妃注意到了六皇子的倦意，她忙走过来劝道：“皇子，你该休息一会儿了。”

李煜强打精神：“还可跳几支舞嘛。”

黄妃笑了：“别强撑了，我扶你去休息吧。”

李煜点头应允，伸过一只手，搭在黄妃的肩上，无力地站起来。黄妃顺势架住，走出凌波苑。不知什么时候，李煜的头倒在黄妃肩上，步子机械地运动着。黄妃感到重压，负担不起，几乎被压趴下，幸得两位宫女上来帮忙，才得以回到黄妃的寝宫中。这寝宫就在澄心殿旁边一座精巧别致的宫殿里。

黄妃是在李煜迎娶娥皇之后纳的妃。她是江夏（今湖北大冶）人，世代书香门第，颇有学识，尤擅书画。纳妃前，南唐朝廷中收藏的古今书籍和字画，都存放在澄心殿里，全部由她管理，这倒使她增加了乐趣。她把图书分门别类整理成经、史、野史、杂说、诗词歌赋、宫廷乐府、民间乐曲等专库，而对字画则分朝代存放有序。皇上李璟有一次察看了之后，十分赏识她的管理才能，亲自把她嫁给了自己最喜欢的儿子李煜。

黄妃今天兴致很高，她让两个宫女把李煜扶到自己床上后，就打发宫女走了。她关上门，亲自替他宽衣，有意重手重脚，想让他醒来，可他仍如死去一般，黄妃有些失望。李煜足有三个月没来她宫中了，昨夜她有意陪六皇子舞宴，以便舞宴结束引他来她宫中。午夜之后，她几次劝他早早休息，都未成功，硬是到了现在这步田地！真叫人无可奈何。她暗地着恼，竟然用白皙的手指去拧六皇子，可他仍是不醒。她原想再加大力气拧他一把的，却有些儿怯惧。真的拧痛了，他醒来发怒，那场面



就不堪收拾了。唉！黄妃长叹了一声，只好紧紧地搂住六皇子入睡。她轻轻咬住李煜的嘴唇，俄而，瞌睡虫也悄悄爬上了她的眉梢。咬着的嘴唇松开了，黄妃也进入了梦乡。

李煜、黄妃脸对脸深睡的当儿，瑶环宫的宫女已为主人娥皇梳妆完毕。娥皇吩咐宫中奶妈喂过宝贝儿子之后，在逗着他玩。过了一会儿，宫女端来了鲜羊奶和甜食点心。这鲜羊奶煮沸以后加冰糖、蜂蜜再兑鲜鸡蛋，是娥皇特别喜爱的早餐。钟皇后更加宠爱，对瑶环宫的待遇她特别优待，还常常亲自过问娥皇的饮食。尤其生了皇孙之后，她更加宠爱十分，只愁天上星星不能摘下，余外没有不能满足娥皇的！更何况在十一位皇子中，第二、第三、第四、第五子都先后亡故，长子弘冀骄尊自矜，喜怒无常，且性情孤僻，钟皇后时有嫌恶之意，唯六皇子李煜文雅贤达，恭廉自爱，气质颇佳，皇上、皇后爱如掌上之珠，含进口中怕热，端在手上怕凉。可想而知，对于天姿国色、温顺贤惠的六皇子媳，岂有不宠？

娥皇虽为皇子妃，然因为形貌娇丽，为人善良，且行止有度，所以，几乎做了南唐王朝千百名宫娥妃嫔心目中的楷模。她的一言一行，一举一动，宫中无不效仿。连她那玉笛般说话的声音，也都令宫人羡慕不已。娥皇自己创编的双环绾髻，成了南唐宫人的主导发型。娥皇还别出心裁，自行设计、裁剪的“西苑衣”“瑶环裙”，穿在身上特别显美，宛如仙女一般。所以不管东宫西宫，都喜欢着“娥皇装”，其后，这些服装式样竟然传出宫廷，流到皇都金陵（南京）、扬州、苏州、淮北等地。民女少妇也都盛行双环绾髻、“瑶环裙”“西苑衣”。娥皇几乎成了江南妇女发型、衣装的领袖。她是公认的南唐国第一美人。

娥皇是南唐有功之臣周宗的女儿。当年周宗披肝沥胆辅佐先皇烈祖李昇开拓基业，立有大功，先后任过朝廷中的许多要职，诸如奉化节度使、东都（扬州）留守等，所以先皇厚重周宗，历托重任。周宗除了有这位倾国之貌、二十一岁的长女娥皇之外，膝下尚有年仅七岁的次女女英，现正在胶库学校读书。女英虽年幼，却聪明过人，已能写文章了。人们都十分惊奇女英的智慧早开。

已近中午时分，小仲寓仍闭着小眼睛睡在缀着珍珠的小摇篮里，娥皇在一旁静谧地瞧着那可爱的小脸蛋儿，觉得心中十分甜蜜。这甜蜜使初为人母的娥皇无比幸福。喏，小嘴巴开始连连吮动了——小仲寓在梦中吮奶汁呢！俄而，她有些心神不安起来，便让宫女守在摇篮旁，她轻步走出内门，下楼走到紫薇盛开的院中。透过院墙上的花



环小孔，遥望远处的芳林小道，久久地无声而立。她知道李煜昨夜舞宴，肯定一夜不息，只是日已过午不见回瑶环宫，想必到别的妃子宫中去了。她也知道，他毫无节制地宴饮和歌舞，除了在皇宫这个温柔之乡中养成的秉性外，还有一个更重要的目的，那就是为了免遭杀身之祸。他想让兄长弘冀放心：六弟虽聪明过人，却胸无大志，只是个沉醉于声色之中的无用之徒，决不会威胁到皇太子继承皇位。

说起皇太子弘冀，令人不寒而栗。这个长着一脸横肉的太子，平日里就不思学文习武，在宫廷里为所欲为，糟蹋宫女，鱼肉下人，只要他乐意，什么阴险狠毒的事儿都干得出来。去年三月，他受命参决朝政后，更是为所欲为。有一天早朝，他竟在议决军机大事的小憩时，污辱一个宫中女史，被父皇知道后，盛怒不已，当着众臣诉斥道：“太子不肖，难于承袭！”

不久，皇上托付三弟景遂参决朝政，封景遂为晋王，加天策将军、江南西道兵马元帅、洪州大都督、太尉、尚书令等。弘冀一见父皇如此重封三皇叔，心中极为不满。他担心三皇叔握有重权，将来未必不抢占自己承袭的皇位。遂暗下决心，一定要除掉三皇叔。

有一天，景遂一时急躁，杀了都押衙袁从范的儿子。弘冀知道后，便派亲信带着药酒，去劝说袁从范下手谋害景遂。袁从范遵令，乘景遂踢球之后口渴，以毒浆捧给景遂，景遂喝后当即暴死，未曾入殓，尸体已高度溃腐！

皇上对三弟的死因，全定在袁从范身上，诛他九族。只是丝毫不知是长子弘冀设的这一毒计！

但李煜很快知道了这件事的真相，惊愕得不敢出声。他暗想：“不就为了皇位吗？如此心毒鸩杀亲叔父，菩萨有眼，必有恶报！”李煜历来心疏利禄，乐以优游，加之他畏惧长兄皇太子，所以，终日里迷于歌舞酒宴，要不，就去崇文馆与贤士文人填词赋诗取乐。

崇文馆，实际上也是李煜避嫌的场所。

娥皇十分担忧，那心狠手辣的皇太子，说不定会有一天向六皇弟李煜伸来黑手！所以，日子过得提心吊胆。她心系丈夫，时刻暗暗关心丈夫的起居行动，整日惴惴不安，把一颗心提到了嗓子眼里。

太阳已经偏西，娥皇透过院墙上的花环小孔，久久望着那条芳林小道，仍然没看见丈夫的身影。她实在放心不下，决定先到澄心殿那边去找黄妃。